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屏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00219屏東縣屏東市自由路527號
聯絡人：吳孟儒
聯絡電話：08-7371783
傳真：08-7371004
電子信箱：a300895@oa.pthg.gov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屏東市崇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9日
發文字號：屏府教特字第1140177826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原定114年8月24日(星期日)辦理本縣114年度教師助理員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職前訓練專業知能研習36小時(第三場)，因故調整地點至本縣特教中心3樓視聽室，餘依前函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府114年6月26日屏府特教字第11401521791號函(諒達)辦理。

正本：各高國中、本縣各國小及公立幼兒園、本縣各鄉鎮立幼兒園、本縣私立教保服務機構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特殊及學前教育科、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

